

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 2017 年 10 月 9 日的情況)

	建議的討論時間
1. 相關政策局局長就行政長官 2017 年《施政報告》作出簡報 政府當局將會向事務委員會簡報行政長官 2017 年《施政報告》內的相關政策措施。	2017 年 10 月
2. 建議保留運輸及房屋局轄下機場擴建工程統籌辦公室的三個首長級編外職位 運輸及房屋局將會尋求事務委員會支持延續其轄下機場擴建工程統籌辦公室的 3 個將於 2018 年 3 月 31 日到期撤銷的首長級編外職位。	2017 年 11 月
3. 建議保留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旅遊事務署一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轄下旅遊事務署一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首長級薪級第 2 點)(職銜定為旅遊事務助理專員(4))將於 2018 年 1 月 1 日到期撤銷。政府當局建議保留該職位 3 年直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為發展郵輪旅遊，監察啟德郵輪碼頭的運作及統籌香港迪士尼樂園度假區的運作與發展提供支援，並在 3 年期臨近結束時再作檢討。	2017 年 11 月
4. 無人駕駛飛機系統的規管 譚文豪議員在 2016 年 10 月 24 日致函事務委員會(立法會 CB(4)27/16-17(02)號文件)，建議討論無人駕駛飛機系統的規管。 政府當局將會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民航處委託顧問檢討現行無人駕駛飛機系統的規管制度的研究結果。	2017 年 12 月

5. 與兩間電力公司進行的週年電費檢討

2017 年 12 月

根據與兩間電力公司(下稱"兩電")訂立的《管制計劃協議》，政府會於每年年底分別與兩電進行電費檢討。兩電將在電費檢討完成後，公布其 2018 年度的電費。如有調整，會向事務委員會簡報。

6. 管制海上醉駕和藥駕

2017 年第四季

政府當局將會就擬制訂新法例防止醉駕和藥駕以提升海上安全徵詢事務委員會意見。

7. 建議修訂《商船(安全)條例》(第 369 章)及《商船(防止及控制污染)條例》(第 413 章)的附屬法例，以落實國際海事組織《國際防止船舶造成污染公約》、《國際海上人命安全公約》及《國際船舶壓載水和沉積物控制和管理》的最新規定

2018 年 1 月

政府當局將會尋求事務委員會支持以下法例修訂建議，以落實國際海事組織有關公約的最新規定：

- (i) 納入《國際海上人命安全公約》及《國際防止船舶造成污染公約》的最新規定，以規管危險貨物及海洋污染物的運輸；及
- (ii) 訂立控制和管理船舶壓載水和沉積物的標準，以實施《國際船舶壓載水和沉積物控制和管理》的規定。

8. 建議修訂《商船(安全)條例》(第 369 章)、《商船(防止及控制污染)條例》(第 413 章)及《商船(海員)條例》(第 478 章)的附屬法例，以落實國際海事組織《極地規則》的最新規定

2018 年 1 月

政府當局將會尋求事務委員會支持其法例修訂建議，把《極地規則》內有關安全、環境保護及船員資格的規定納入相應的本地法例，以規管在兩極水域航行的船舶。

9. 香港迪士尼樂園度假區最新進展報告

2018 年 2 月

香港迪士尼樂園的代表將會向事務委員會匯報香港迪士尼樂園度假區於 2017 財政年度的營運情況。

10. 香港旅遊發展局 2018-2019 年度工作計劃

2018 年 2 月

香港旅遊發展局將會向事務委員會介紹其於 2018-2019 年度的工作計劃，並簡述香港旅遊業在 2017 年的概況和 2018 年的展望。

11. 建議修訂《商船(安全)條例》(第 369 章)及《商船(海員)條例》(第 478 章)的附屬法例，以落實國際海事組織《國際海上人命安全公約》及《海員培訓、發證和值班標準國際公約》的最新規定

2018 年 3 月

政府當局將會尋求事務委員會支持其法例修訂建議，以實施：

- (i) 《國際海上人命安全公約》有關船舶建造及檢驗，以及防火及防火設備的最新規定；以及
- (ii) 《海員培訓、發證和值班標準國際公約》有關低閃點燃料氣體船舶的船員培訓及資格的最新規定。

12. 加強在大型活動舉辦期間的海上安全

待定

政府當局將會就加強在大型活動舉辦期間的海上安全而提出的立法措施，徵詢事務委員會的意見。

13. 運輸及房屋局就 2012 年 10 月 1 日南丫島附近撞船事故對海事處人員行為進行調查的報告

待定

在 2016 年 10 月 18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涂謹申議員建議討論運輸及房屋局就 2012 年 10 月 1 日南丫島附近撞船事故對海事處人員行為進行調查的報告("調查報告")。由於新任的事務委員會委員未必完全知悉該事宜，政府當局應再次作出安排讓委員閱覽調查報告。

政府當局已為立法會議員作出類似 2015 年的安排，讓立法會議員按照保密協議，在指定地點閱覽部分內容被遮蓋的調查報告。涂謹申議員於 2017 年 6 月 26 日致函事務委員會(立法會 CB(4)1316/16-17(01) 號文件)，要求事務委員會討論該報告。

14. 消費合約強制設立冷靜期

待定

在 2016 年 10 月 18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尹兆堅議員、黃碧雲議員及田北辰議員建議討論消費合約強制設立冷靜期及相關措施，以加強保障消費者。尹兆堅議員亦建議討論消費者訴訟基金的保障範圍及運作事宜。

葛珮帆議員及陸頌雄議員分別於 2016 年 10 月 20 日及 10 月 25 日致事務委員會的函件中提出類似的要求(立法會 CB(4)27/16-17(01)及 CB(4)38/16-17(01)號文件)。

在 2016 年 11 月 2 日的工作計劃會議上，政府當局表示，消費者委員會正進行有關冷靜期的相關研究。政府當局會在適當時候向事務委員會匯報研究的結果。

15. 向現有公共屋邨供應中央石油氣的安排

待定

在 2016 年 10 月 18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黃碧雲議員建議討論家用石油氣價格的競爭情況。

陸頌雄議員於 2017 年 3 月 28 日致函事務委員會(立法會 CB(4)777/16-17(01)號文件)，建議事務委員會待有關現有公共屋邨的中央石油氣的供應安排完成檢討後，就此事項進行討論。

政府當局現正就現有公共屋邨中央石油氣供應合約續期的現行安排進行檢討，並會於檢討完成後向事務委員會匯報相關結果。

16. 遊樂船隻的規管制度改革

待定

何俊賢議員於 2016 年 11 月 2 日致函事務委員會(立法會 CB(4)65/16-17(01)號文件)，建議討論遊樂船隻的規管制度改革。

17. 網上消費者權益的事宜

待定

陸頌雄議員於 2016 年 11 月 14 日致函事務委員會(立法會 CB(4)140/16-17(01)號文件)，建議討論網上消費者權益的事宜。政府當局將會在討論議程項目"消費合約強制設立冷靜期"時，回應委員提出的上述關注事項。

18. 美食車先導計劃的最新進展

待定

陸頌雄議員於 2017 年 4 月 20 日致函事務委員會(立法會 CB(4)908/16-17(01)號文件)，建議討論美食車先導計劃的最新進展。

19. 有關油站用地招標制度的最新情況及就競爭事務委員會的車用燃油研究所作的跟進

待定

涂謹申議員、胡志偉議員及尹兆堅議員於 2017 年 5 月 31 日的聯署函件(立法會 CB(4)1137/16-17(01)號文件)建議事務委員會討論有關政府就油站用地招標制度所作的檢討，以及就促進車用燃油市場競爭的各項結構性改革方案所作的探討。政府當局就該函件的回應已隨立法會 CB(4)1265/16-17(01)號文件送交委員。

20. 粵港澳大灣區的旅遊產業、航運物流及高增值服務業的發展

待定

周浩鼎議員於 2017 年 5 月 24 日致函事務委員會(立法會 CB(4)1280/16-17(01)號文件)，要求討論粵港澳大灣區的發展，包括有關區內的旅遊產業、航運物流及高增值服務業等事宜，並請政府提供資料。政府當局提供的資料載於立法會 CB(4)1280/16-17(02)及 CB(4)1301/16-17(01)號文件。

21. 香港快運航空取消航班事宜

待定

周浩鼎議員於 2017 年 10 月 4 日致函事務委員會(立法會 CB(4)1647/16-17(01)號文件)，建議事務委員會討論有關香港快運航空於 2017 年 10 月 1 日至 8 日期間取消航班的事宜。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17 年 10 月 9 日